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宸晖公招（货物）2025-027号

采购项目名称：海西州提前下达2025年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天峻县民族高级中学)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编号: _____

投标包号: 包二

合同金额（人民币）：2189067.00元

采购人（甲方）： 天峻县教育局 （盖章）

中标人（乙方）： 青海清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采购日期: 2025年06月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天峻县教育局

中 标 人（以下简称乙方）：青海清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2025年06月24日（海西州提前下达2025年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天峻县民族高级中学)设备采购项目)采购项目(青海宸晖公招(货物) 2025-027号)的招标文件要求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招标文件；
- 2. 招标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
- 3.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
- 4.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5. 成交通知书；
- 6. 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
- 7. 最终报价表；
- 8. 最终分项报价表；
- 9. 技术规格响应表；
- 10. 售后服务承诺；
- 11. 供应商基本户开户信息。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及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一) 计算机教室（2教师机+1云服务器+58台学生机）						
1.1	教师机	启天M460	2 台	8400	168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1.2	学生机	启天M460	58 台	7900	4582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1.3	云服务器	启天M760	1 套	7800	78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1.4	平台管理软件	联想IDV云桌面	1 套	27000	270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1.5	学生电脑桌	1200*600*750mm	29 张	650	1885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1.6	学生凳子	250*330*450mm	58 个	150	87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1.7	交换机	SDS-5464	1 台	16000	160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1.8	机柜	BY12B	1 台	600	6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1.9	辅材	/	1 批	3500	35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二) 智慧校园建设						
2.1	智慧教室--智慧黑板	BG86EF	9 台	21000	1890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2.2	智慧教室--实物展台	SC13	9 台	1100	99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2.3	智慧教室--智能笔	SP39	9 只	270	243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2.4	智慧教室--校级教学管理平台	希沃魔方软件V3.0	9 套	1300	117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2.5	智慧教室--常态化录播主机	SV32	9 台	7900	711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2.6	智慧教室--主机导播系统	触控式主机导播系统V4.0	9 台	6400	576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2.7	智慧教室--主机互动系统	触控式主机互动系统V4.0	9 套	6800	612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2.8	智慧教室--主机 视频处理系统	触控式主机视 频处理系统 V4.0	9 套	6800	612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2.9	智慧教室--AI 课 堂智能分析系统	希沃课堂智能 反馈系统V1.0	9 套	13900	12510 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2.10	智慧教室--4K 高 清教师摄像机	VC13T	9 台	1800	162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2.11	智慧教室--教师 摄像机图像处理 系统	教师摄像机图 像处理系统 V4.0	9 套	2500	225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2.12	智慧教室--4K 高 清学生摄像机	VC13S	9 台	1800	162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2.13	智慧教室--学生 摄像机图像处理 系统	学生摄像机图 像处理系统 V4.0	9 套	2500	225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2.14	智慧教室--数字 阵列麦克风	AC21M	9 台	2500	225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2.15	智慧教室--有线 麦克风音频处理 系统	有线麦克风音 频处理系统 V4.0	9 套	1800	162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2.16	智慧教室--无线 麦克风	AC51	9 套	1500	135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2.17	智慧教室--无线 麦克风音频处理 系统	无线麦克风音 频处理系统 V4.0	9 套	800	72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2.18	智慧教室--扩音 设备	SS33B	9 套	600	54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2.19	智慧教室--互动 电视	PA01A	9 台	2200	198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2.20	智慧教室--教学资源平台	三个课堂校级应用管理平台 V3.0	1 套	23500	235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2.21	智慧教室--集成服务	/	1 项	4000	40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三) 校园无线网络						
3.1	校园无线网络--防火墙	F1000-AK9150	1 台	29200	292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3.2	校园无线网络--上网行为管理	ACG1000-AK230	1 台	29000	290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3.3	校园无线网络--核心交换机	S7303X-G	1 台	52000	520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3.4	校园无线网络--汇聚交换机	US536-F-S	8 台	5500	440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3.5	校园无线网络--放装 AP	UAP752	38 台	650	247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3.6	校园无线网络--面板 AP	UAP672H-E	80 台	450	360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3.7	无线控制器	UR7808	1 台	7350	735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3.8	POE 交换机	US310-P	60 台	2000	12000 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3.9	接入交换机	US328S-P	32 台	2650	848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3.10	校园无线网络--千兆单模光模块	SFP-6W119	126 个	250	315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3.11	亚光双口 86 面板 (含模块)	双口86*86mm	200 个	18	36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3.12	24 芯单模光缆	24芯单模	3800 米	2.5	95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3.13	皮线光缆	LSZH-3.0*2mm	42000 米	0.3	126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3.14	室内弱电箱	445*350*140mm	90 台	280	252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3.15	6 网络机柜	6U	8 个	350	28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3.16	42U 网络机柜	42U	1 个	2800	28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3.17	其他辅材及施工	/	1 项	14000	140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3.18	六类非屏蔽网线	UTP6	1 批	28000	280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四) 报告厅电子大屏						
4.1	P2.0LED 屏	MW7220-M	24.89 平方米	5500	13689 5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4.2	LED 工程安装支 架	SV-LMWS-EIS	24.89 平方米	1800	44802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4.3	20KW 配电箱	HB-P020-A	1 台	4500	45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4.4	16 网口 LED 视频 处理器	EDU-C116	1 台	18600	186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4.5	4K 无线投屏器	HB-T-TPH4K	1 套	18600	186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4.6	HDMI 线缆 10 米 -4K	CAB-HI-10M	1 条	180	18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4.7	数字会议系统主 机	SW-W300M	1 台	7800	7800	自项目验收合格 之日起质保3年



4.8	方杆主席发言单元	SW-W3002	1 台	3000	30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4.9	方杆代表发言单元	SW-W3002A	3 台	2800	84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4.10	2.4G 天线接收器	SW-0321AP	1 台	550	55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4.11	2.4G 天线放大器	SW-0321POE	1 台	550	55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4.12	充电箱	SW-0328	1 台	1500	15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4.13	主扩扬声器	SW-712	2 只	2800	56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4.14	辅助扬声器	SW-708	4 只	1800	72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4.15	壁装支架	SPS-501	6 支	150	9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4.16	主扩功放	SW-600PL	1 台	3500	35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4.17	辅助功放	SW-400PL	2 台	2500	50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4.18	数字音频处理器	SW-P880	1 台	2800	28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4.19	调音台	SW-12P-4	1 台	3800	38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4.20	反馈抑制器	SW-213	1 台	2800	28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4.21	电脑	启天M460	1 台	12000	120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4.22	监听音响	SW-210	2 只	680	136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4.23	辅材	/	1 批	2500	25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4.24	电脑桌椅	定制	1 套	3000	3000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189067.00元（大写）贰佰壹拾捌万玖仟零陆拾柒元整。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服务费、技术服务费、产品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维护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28天内交货、安装调试、验收完成；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天峻县民族高级中学）；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 3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6.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四、付款方式

（包二）签订合同前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捌仟玖佰零陆元柒角，小写：218906.7元；自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即人民币656720.10元，大写：陆拾伍万陆仟柒佰贰拾元壹角；交货、安装调试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即人民币875626.80元，大写：捌拾柒万伍仟陆佰贰拾陆元捌角；



验收合格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即人民币656720.10元，大写：陆拾伍万陆仟柒佰贰拾元壹角；验收合格后退还7%的履约保证金，剩余3%履约保证金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退还。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超过 3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3 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八、知识产权：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九、其他约定：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



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伍份、乙方贰份、海西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壹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盖章）：天峻县教育局

乙方（盖章）：青海清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高清云

开户银行：青海银行西关桥支行

账号：400076333408019

地址：

地址：西宁市城西区

联系电话：0977-8267334

联系电话：18997290300

签约时间：2025年6月25日

招标代理机构：青海宸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郭文强

时间：2025年6月25日

